

梁山县农业机械现代化发展促进中心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由梁山县农业机械现代化发展促进中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

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

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电子版可在“梁山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liangshan.gov.cn）查阅或下载。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梁山县农业机械现代化发展促进中心联系（地址：梁山县水泊中路148号，联系电话：1885477796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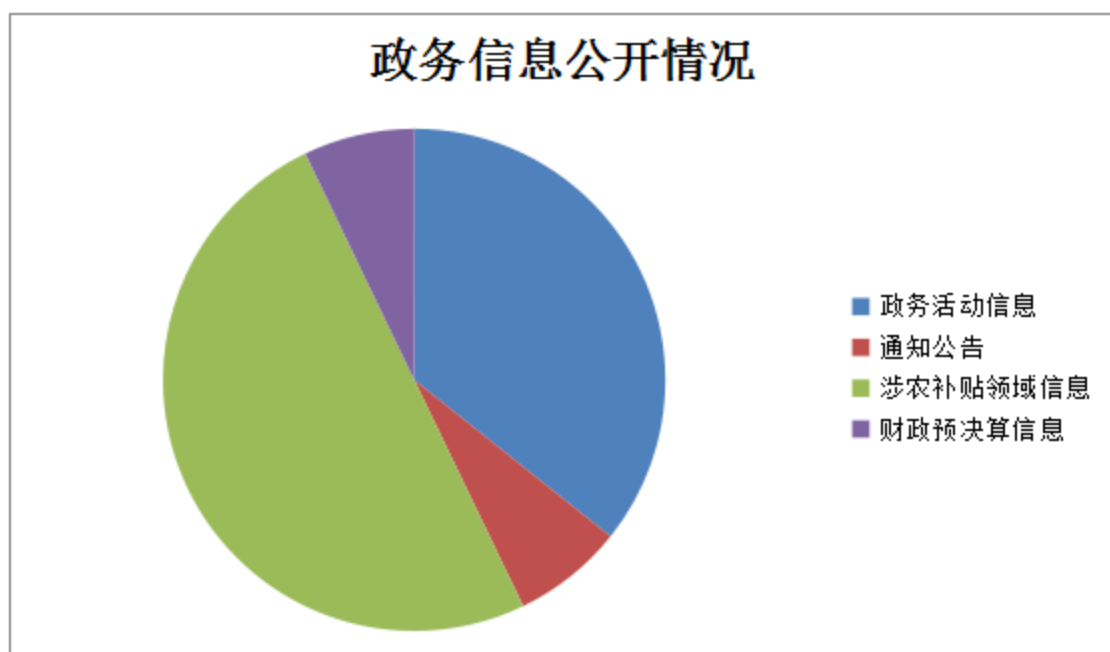
一、总体情况

2024年，梁山县农机中心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山东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政务公开的决策部署和《条例》要求，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将深化政务公开要求融入到工作作风建设、服务效能

建设中，不断拓展信息公开的广度、深度和细度，持续推动政府决策和管理服务规范化透明化，有力服务全县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和保持社会和谐稳定。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我中心共公开各类政务信息28条，其中政务活动信息10条、通知公告2条，涉农补贴领域信息14条，部门财政预决算信息2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4年度，县农机中心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0条，与2023年度相同。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梁山县农机中心严格执行信息发布“三审三校”制度，切实抓好上网信息审核、发布工作；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安全保密工作责任制，做到“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

同时，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证信息准确性、时效性和规范性。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2024年度，县农机中心严格遵循上级指示，积极参与政务公开平台建设工作，持续提升信息管理效能，强化平台安全防护工作，防范各类网络安全事故发生。尤其在“涉农补贴”栏目对农机购置补贴和报废更新补贴政策等情况进行及时公开，保障群众知情权，及时接受群众和媒体监督。

（五）监督保障情况

将信息公开日常工作纳入年度业务目标考核，制定任务分解表，对任务落实情况尤其是网站栏目更新是否及时、信息是否准确等方面进行督导检查，并就政务公开相关工作进行认真研究和交流，不断提高政务公开工作认识和业务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今后改进措施

2024年我中心不断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力度,2023年度存在的相关问题全部整改完毕。但仍然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为重点工作领域信息公开的精细度有待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范围有待拓宽、部分领域公开的有效信息较少等。下一步我中心将持续聚焦重点工作领域,深入推进重点工作领域信息公开,及时、集中、规范发布有关信息内容,不断提升公开实效。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4年梁山县农业机械现代化发展促进中心严格执行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有关规定及要求,全年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二)本行政机关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2024年,梁山县农业机械现代化发展促进中心认真落实上级主管部门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相关要求和部署,对照各项检查评估指标,结合本部门工作实际,强化工作保障,进一步加强对财政预决算、涉农补贴等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

主动接受上级主管部门和群众、媒体的监督，认真做好信息公开各项工作，涉及责任事项全部落实到位。

（三）本行政机关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无

（四）本行政机关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无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